

請行政院先行賠償給洪石成家屬，其後向菲律賓行使代位求償。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六案：

本院委員蘇清泉、王進士、林國正等 19 人，鑒於屏東縣琉球鄉籍漁船廣大興號於我國經濟海域內遭菲國公務船開槍，造成船員洪石成中彈身亡，廣船船體留下四十餘彈孔，液壓設備損毀等損失。由於犯行人是菲律賓公務船，非我國一般民眾能爭取賠償，建請行政院先行賠償給洪石成家屬，其後向菲律賓行使代位求償。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屏東縣琉球鄉籍漁船廣大興號於我國經濟海域內遭菲國公務船開槍，造成船員洪石成中彈身亡，廣船船體留下四十餘彈孔，液壓設備損毀等損失。

二、事發至今菲律賓政府始終未能正視此案，亦不願公開正式道歉，若非我政府祭出多項制裁措施，菲律賓政府更可能視此案為先例，往後都任意在我經濟海域射殺我漁船、漁民。

三、為彰顯政府保護人民，捍衛國家尊嚴之決心，建請政府先對洪石成先生之往生及廣大興號漁船之毀損給予賠償，其後再向菲律賓政府代位求償。

提案人：蘇清泉 王進士 林國正

連署人：賴士葆 江惠貞 呂玉玲 王育敏 吳育昇

林郁方 陳碧涵 陳淑慧 廖正井 李貴敏

潘維剛 邱文彥 李慶華 徐少萍 陳鎮湘

丁守中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七案，請提案人王委員惠美說明提案旨趣。

王委員惠美：（17 時 18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42 人，鑒於鹿港歷史街區因特殊地理位置與歷史背景，不僅保有台灣四百多年來明、清、日治時期中外歷史文化精髓，更是傳統宗教工藝、南管戲曲多元文化匯集之地，儼然成為一個活生生的歷史城市博物館群。以鹿港歷史街區具有的歷史文化價值及傳藝之鄉等各項條件，應符合世界文化遺產登錄標準第二項：「在某期間或某種文化圈裡，對建築、技術、紀念性藝術、城鎮規劃、景觀設計之發展有巨大影響，促進人類價值的交流。」以及第六項：「具有顯著普遍價值的事件、活的傳統、理念、信仰、藝術及文學作品，有直接或實質的連結。」，爰建請行政院應重視鹿港多元文化保存行動，儘速將鹿港歷史街區納入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七案：

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42 人，鑒於鹿港歷史街區因特殊地理位置與歷史背景，不僅保有台灣四百多年來明、清、日治時期中外歷史文化精髓，更是傳統宗教工藝、南管戲曲多元文化匯集之地，儼然成為一個活生生的歷史城市博物館群。以鹿港歷史街區具有的歷史文化價值及傳藝之鄉等各項條件，應符合世界文化遺產登錄標準第二項：「在某期間或某種文化圈裡，對建築、技術、紀念性藝術、城鎮規劃、景觀設計之發展有巨大影響，促進人類價值的交流。」以及第六項：「具有顯著普遍價值的事件、活的傳統、理念、信仰、藝術及文學作品，有直接或實質的連結。」，爰建